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
網址：tyct.tw
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桃汽櫃貨德字第 05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2 年 3 月 8 日辦理「研商本市中壢區青埔三街
增設禁行大貨車牌面事宜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2.03.14 桃交運字 1120013209 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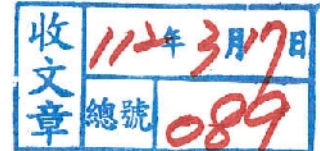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7、8樓

承辦人：林淑梅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3

電子信箱：10034694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200132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2年3月8日辦理「研商本市中壢區青埔三街增設禁行大貨車牌面事宜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2年2月21日桃交運字第1120008677號會勘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邱議長奕勝、周議員玉琴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埔里辦公處（請中壢區公所轉交）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新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董事長范德

總幹事姚信

幹事簡家

研商本市中壢區青埔三街增設禁行大貨車牌面事宜

會勘紀錄

- 一、 會勘日期：112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- 二、 會勘地點：中壢區青埔三街與青埔六街口
- 三、 主持人：甘股長書竹（吳技正奇璋代） 紀錄：林淑梅
- 四、 與會單位意見：

- （一）邱奕勝議長及周玉琴議員服務處：請警察局於巡邏時如遇有大貨車或砂石車停放，請開勸導單或電話告知司機開離。
- （二）里辦公處：常有一台砂石車於假日或晚上停放予路邊，造成附近居民進出不便，且青埔 1 街-3 街的情況都相同，兩旁均有汽車隨意停放造成會車困難。
- （三）民眾：因青埔三街未劃設紅黃線，導致路邊兩旁都停放汽車，造成會車及出入不便。

五、 會勘結論：

- （一）請警察局於巡邏時如遇大貨車或砂石車停放於路旁，請協助開立勸導單勸離。
- （二）請里長再向青埔 1 街-3 街的里民溝通，是否劃設紅黃線，協調結果如需劃設紅黃線，請里長再函文予公所協助研議劃設紅黃線。

六、 散會(下午 3 時 0 分)

七、 簽到表

單位	職稱	姓名
邱奕勝議長服務處		朱真儀代
周玉琴議員服務處		朱真儀代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		胡高嶧 何昀軒
桃園市中壢區公所	技士	張雅惠
桃園市中壢區青埔里辦公處	里長	張葦土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陳建仁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		吳奇璋 林淑梅
民眾		黃菡嶧